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黃小姐
電話：(06)2991111#8671
電子信箱：vickyh@tn.edu.tw

受文者：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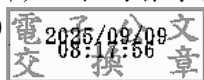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1412438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243846A00_ATTCH1.pdf、1243846A00_ATTCH2.pdf)

主旨：修正「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送修正之「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及「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

正本：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臺南市政府法制處(含附件)、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含附件)、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含附件)、本局督學辦公室(含附件)、本局秘書室(含附件)、本局學輔校安科(含附件)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4/09/09

